

证券代码：600539

证券简称：狮头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2018-039

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特别提示：

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狮头股份，股票代码：600539）自2018年4月2日（星期一）上午开市起复牌。

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该事项涉及收购资产，有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2月27日（星期三）上午开市起停牌。经公司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，上述事项主要涉及本公司拟收购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相关资产，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于2018年1月11日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。停牌期满2个月后，公司于2018年2月2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临时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27日（周二）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。停牌期间，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。现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重组资产重组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本次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

因2018年3月12日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海融天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海融天”）持有的本公司35,112,7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被司法冻结，该事项是在原苏州海融天实际控制人（陈海昌先生）控制期间，由苏州海融天与原告王东签署的合同引起的纠纷，经原苏州海融天实际控制人（陈海昌先生）与原告王东积极磋商，原告王东于2018年3月26日撤诉，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海融天所持本公司股份已于2018年3月27日全部解除司法冻结。但由于该事项及相关诉讼

发生时间与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关键阶段重合，对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产生了一定的不确定性。交易双方认为目前继续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，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，经审慎研究，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二、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情况

2018年3月30日下午13:00-14:00，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e互动”网络平台（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召开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8）。

三、本次交易终止对公司的影响

目前上市公司整体经营状况正常，本次重组事项的终止，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会造成不利影响。上市公司未来将继续积极推进主营业务的转型发展，通过并购等方式形成新业务及利润增长点，为上市公司长期发展注入新活力，从而优化上市公司业务结构，增强上市公司持续发展能力，提升上市公司综合盈利水平。

四、承诺

公司承诺：在披露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及复牌公告之日起的1个月内，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五、股票复牌安排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4月2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4 月 3 日